

##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暨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09年3月4日接控股股东中国蓝星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通知，其近日拟对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研究、论证。因该事项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，为保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股价引起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09年3月5日起连续停牌。

本公司将在公告刊登后30天内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它相关规定，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，独立财务顾问将出具核查意见。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恢复交易。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，公司股票将于4月6日恢复交易，并且公司在股票恢复交易后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三月四日